

表十

2017年内江市预算内基本建设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实际执行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市本级支出	
对县区转移支付	
二、公共安全支出	3657
市本级支出	2198
对县区转移支付	1459
三、教育支出	6224
市本级支出	2596
对县区转移支付	3628
四、科学技术支出	
市本级支出	
对县区转移支付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0
市本级支出	200
对县区转移支付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市本级支出	
对县区转移支付	
七、医疗与计划生育支出	4018
市本级支出	
对县区转移支付	4018
八、节能环保支出	336
市本级支出	
对县区转移支付	336
九、城乡社区支出	109516
市本级支出	68518
对县区转移支付	40998
十、农林水利支出	5018
市本级支出	

项 目	实际执行数
对县区转移支付	5018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3633
市本级支出	3480
对县区转移支付	153
十二、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市本级支出	
对县区转移支付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市本级支出	
对县区转移支付	
十四、金融支出	
市本级支出	
对县区转移支付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	5210
市本级支出	600
对县区转移支付	4610
十六、其他支出	2320
市本级支出	743
对县区转移支付	1577
市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支出	140132
市本级支出	78335
对县区转移支付	61797